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泌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泌阳县市政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有关法律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泌阳县新汉公司东侧支路（花园大道-李楼）建设工程。

2. 工程地点：泌阳县城区。

3. 工程审批、核准或备案文号：泌财竞谈采购-2023-48。

4. 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。

5. 工程内容及规模：路线全长 431.917m,道路起点为花园大道，终点为李楼。道路宽度为 14.0m。标准横断面 2.5m 人行道+9.0m 机动车道+2.5m 人行道。本次工程范围包括道路工程、雨水工程、污水工程、电力工程、电信工程、照明工程及交通工程。

6. 工程承包范围：招标文件所含全部施工内容。

二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始工作日期：2023 年 6 月 16 日。

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：2023 年 6 月 16 日。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3 年 8 月 14 日。

工期总日历天数：60 天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，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。

三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合格。

四、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

1. 签约合同价（含税）为：

人民币（大写）叁佰玖拾叁万陆仟元整（¥3936000.00 元）。

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。其中：

（1） 设计费（含税）：

人民币（大写）/ /（¥ 元）；适用税率： %，税金为人民币（大写） （¥ 元）；

（2） 设备购置费（含税）：

人民币（大写）/（¥ 元）；适用税率： %，税金为人民币（大写） （¥ 元）；

（3） 建筑安装工程费（含税）：

人民币（大写）/（¥ 元）；适用税率： %，税金为人民币（大写） （¥ 元）；

（4） 暂估价（含税）：

人民币（大写）_____/_____（¥_____元）。

（5） 暂列金额（含税）：

人民币（大写）_____/_____（¥_____元）。

（6）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（含税）：

人民币（大写）_____/_____（¥_____元）；适用税率：_____%，税金为人民币（大写）_____（¥_____元）。

2. 合同价格形式：

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，合同价格不予调整，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。

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：以招标的中标总价。

五、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

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：王素丽_____。

六、合同文件构成

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（1） 中标通知书（如果有）；

（2）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（如果有）；

（3） 专用合同条件及《发包人要求》等附件；

（4） 通用合同条件；

（5） 承包人建议书；

（6） 价格清单；

（7）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，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。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。

七、承诺

1.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、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。

2.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、采购和施工等工作，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，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，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。

八、订立时间

本合同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订立。

九、订立地点

本合同在 住建局办公室 订立。

十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，并自 2023.6.13 日 生效。

十一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肆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发包人执壹份，承包人执叁份。

发包人：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（签字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_____

地址：_____

邮政编码：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

委托代理人：_____

电话：_____

传真：_____

电子信箱：_____

开户银行：_____

账号：_____

承包人：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（签字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_____

地址：_____

邮政编码：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

委托代理人：_____

电话：_____

传真：_____

电子信箱：_____

开户银行：_____

账号：_____